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許修瑜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8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dm6070@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130943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3327617_1113094383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1學年度戶外與海洋教育提升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教學專業暨年度主題活動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111年11月2日北市金國小輔字第1116007306號函辦理。

二、旨案活動資訊如下

(一)活動內容

1、走訪「陽明山大縱走」第3段部分路線踏查，並結合實地分享及探討場域之生態環境。

2、藉由實地踏查體驗，進行山林活動風險實務研討活動，提升教師戶外教育之專業能力。

(二)參加對象

1、臺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國小實際參與或推動戶外教育之教師、主任及校長，共計35人(若達報名人數上限，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且各校只限一名參與)。

金華國中 1111104



PZAA1116008568

2、全程參與者予 8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

(三)研習時間及地點：

1、時間：111年11月17日(星期四)上午8時至下午4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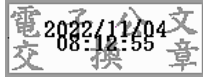
2、地點：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地址:臺北市士林區
至善路三段 199 號。電話:02-28411010 轉 115)。

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111 年11月11日(星期
五)止，請逕自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北市研習字第 1111031070 號)報名，並由學校研
習承辦人完成薦派報名程序。

四、本局同意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派代。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
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
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



公文文號：1116008568

主旨：檢送本市111學年度戶外與海洋教育提升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教學專業暨年度主題活動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教師參加，請查照。

★意見欄

葉

訂

線

